

证券代码：002141

证券简称：蓉胜超微



广东蓉胜超微线材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

上市公司名称：广东蓉胜超微线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蓉胜超微

股票代码：002141

交易对方：

公司名称或姓名

住所

上海杨行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宝山区杨鑫路258号A区

上海新宝山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宝山区泰和路245号西楼

倪林根

上海市宝山区杨行镇东街村井亭（东街97号）

姜胜芳

上海市杨浦区政通路7弄3号203室

倪袁

上海市宝山区杨行镇东街村井亭（东街97号）

倪浩

上海市宝山区杨行镇东街村井亭（东街97号）

独立财务顾问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CO., LTD.

（深圳市 福田区 益田路 江苏大厦 A 座 38 至 45 层）

二〇一〇年六月

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预案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除特别说明外，本预案中使用的相关数据尚未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评估机构进行审计、评估，上市公司全体董事声明保证本预案中相关数据的真实性和合理性。相关资产经审计的历史财务数据、资产评估结果以及经审核的盈利预测数据将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其他政府机关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广东蓉胜超微线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收益的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完成后，广东蓉胜超微线材股份有限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广东蓉胜超微线材股份有限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交易产生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预案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交易对方承诺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对方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就其对本次交易提供的所有相关信息，保证并承诺：

“本人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对方上海杨行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新宝山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就其对本次交易提供的所有相关信息，保证并承诺：“本公司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1、为改善上市公司业务结构、增强持续盈利能力，广东蓉胜超微线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蓉胜超微”、“公司”、“本公司”或“上市公司”）拟向上海杨行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上海新宝山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其中，倪林根为倪袁、倪浩之父亲，上述三人构成一致行动人）分别购买其拥有的上海杨行铜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杨行铜材”）22.50%、22.40%、22.30%、14.395%、14.395%、4.01%的股权，以向上述杨行铜材的股东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支付购买价款。

2、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预案已经本公司于2010年6月22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待本公司进一步完善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在审计、评估、盈利预测等相关工作完成后，将召开本次交易的第二次董事会审议，并编制和公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一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资产经审计的历史财务数据、资产评估结果以及经审核的盈利预测数据届时将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3、本次交易以2010年4月30日为基准日，本次交易拟购买的杨行铜材合计100%股权的账面值约为31,616.30万元（未经审计），预估值为102,700.00万元。本次交易价格最终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为依据，最终交易价格可能与上述预估值存在一定差异。

4、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基准价为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即13.17元/股，预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约为7,798.00万股。若公司股票在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除权、除息行为，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将相应调整。

5、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上海杨行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上海新宝山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承诺：本次蓉胜超微向我们非公开发

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中50%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6、本次交易完成后，本次交易完成后，蓉胜超微的股本总额预计约为 19,166 万股，社会公众股股数为 5,506.375 万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公司仍具备股票上市条件，本次重大重组不构成退市风险。

7、本次发行股票所购资产2010—2012年每年实现的经审计净利润不低于本次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该年盈利预测净利润数（初步估计2010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不低于8,217万元，2011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不低于7,790万元，2012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不低于8,894万元）。在本次交易完成后，若2010—2012年经营业绩不能达到预测效果，上海杨行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上海新宝山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承诺将按有关评估报告中所预计的相关资产的收益数与实际盈利之间的差额对本公司进行补偿。

如果在补偿协议约定的补偿测算期间（即2010-2012年），杨行铜材每年实现的实际净利润低于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每年盈利净利润预测数，则在上述补偿测算期间，公司在每年年报披露后的10个交易日内，计算应回购的股份数量用于补偿，补偿前先将交易对方持有的该等数量股票划转至公司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帐户进行锁定，该部分被锁定的股份不拥有表决权且不享有股利分配的权利；补偿的股份数量不超过认购股份的总量，且在逐年补偿的情况下，各年计算的补偿数量小于0时，按0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此外，公司将在补偿期限届满时，就该部分股票回购事宜在当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若该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以总价人民币1.00元的价格定向回购上述专户中存放的股份；若股东大会未通过上述定向回购议案，则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10个交易日内书面通知交易对方，交易对方将在接到通知后的30日内将等同于上述应回购数量的股份赠送给公司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其他股东，其他股东按其持有股份数量占股权登记日扣除交易对方持有的股份数后公司的股本数量的比例享有获赠股份，补偿协议将另行签订。

每年补偿的具体数量按以下公式确定：

$$\frac{(\text{截止当期期末累计净利润预测数}-\text{截止当期期末累计净利润实现数}) \times \text{认购股份总数}}{\text{补偿期限内三年的净利润预测数总和}} - \text{已补偿股份数}$$

(1) 认购股份总数：即本次交易的发行数量 7,798.00 万股；

(2) 公司向交易对方分别回购的股份数，按照本次交易中交易对方分别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份数比例确定。

8、蓉胜超微及其交易对方承诺，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蓉胜超微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的情况下，除非中国证监会未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为不可撤销事项。

9、本次交易的主要风险

(1) 审批风险

本次交易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完成，包括但不限于：

有权的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对上海新宝山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参与本次重组事项的批准；召开本次交易的第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批准；中国证监会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行为的核准。

上市公司提醒投资者，本次交易的方案能否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及能否取得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准或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就上述事项取得相关政府部门的批准和核准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

(2) 证监会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调查风险

本公司于2010年4月27日披露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公司股价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公布前20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超过20%，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的相关标准。

但杨行铜材股东、副总经理姜胜芳之子陆昇栋、杨行铜材财务部出纳马慧青、杨行铜材行政部司机吴云锋、蓉胜超微股东珠海铨创，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布前6个月内曾买卖蓉胜超微股票。证监会正在对公司停牌前股票交易情况展开调查，该等调查有可能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进行构成影响。

（3）股价波动的风险

本次交易将对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基本面的变化将影响公司股票价格。另外行业的景气度变化、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国家经济政策和调整、公司经营状况、投资者心理变化等因素，都会对股票市场的价格带来影响。上市公司提醒投资者，需正视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4）经济周期风险

蓉胜超微主要生产从事微细漆包线的生产和销售，杨行铜材主要从事高电压、大容量变压器用电磁线的生产和销售，双方均属电磁线行业。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经营规模将有较大幅度扩张，但主营业务的增长依赖下游行业，即电子元器件和电力设备行业的发展。

公司所属行业发展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密切相关，受经济、商业周期波动的影响明显。国家宏观经济运行所呈现出的波动会使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具有明显的周期性。蓉胜超微的产品与消费类电子产业相关联，而杨行铜材的生产经营则与电网建设等产业相关，而上述行业易受国家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从而使公司生产经营面临经济波动的周期性影响。

（5）政策风险

电线电缆行业作为国民经济的配套行业之一，产品广泛应用于各个领域，其行业发展与国家经济政策密切相关，因此电线电缆行业受政策影响较大。杨行铜材的主要产品为高电压、大容量变压器用电磁线，其市场需求与国家电力投资政策、电网建设规划相关，若国家的宏观经济政策与行业规划发生变化，杨行铜材的生产经营将面临不确定性。

（6）原材料波动风险

铜是电磁线生产的主要原材料，铜占蓉胜超微与杨行铜材的产品总成本比例较高。铜价的大幅波动会加大公司的经营压力，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受市场供求以及经济政策等因素的影响，近年来铜价起伏较大，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存在不确定风险。

（7）经营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杨行铜材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双方在企业文化、管理制度、业务开拓等多方面要相互融合，若企业整合过程不顺利，无法发挥协

同效益，将会影响上市公司的经营与发展，损害股东的利益。

（8）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的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诸建中家族控制的公司股份比例由交易前的51.57%下降至约30.58%，杨行铜材原有六名股东杨行资产经营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新宝山资产经营公司将分别持有本公司9.15%，9.11%，9.07%，5.86%，5.86%，1.63%股份。增发完成后，他们合计持有40.69%。其中，倪林根为倪袁、倪浩之父亲，上述三人构成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约3,991.65万股，占比20.83%，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本次交易并不影响诸建中家族对本公司的实际控制地位，但本次交易完成后，倪林根家族所持股份比例与诸建中家族较为接近，若倪林根家族在二级市场发生增持行为，或诸建中家族在二级市场发生减持行为，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述增减持行为在达到一定比例时需要履行要约收购的相关程序，但仍可能导致本公司发生实际控制人变化的风险。

若杨行铜材原六名股东存在潜在一致行动人的关系，则本公司在本次交易后存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风险。

（9）商誉减值风险

本次交易的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杨行铜材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将被确认为商誉。上市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于购买日后的每个年度财务报告日，对因收购杨行铜材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杨行铜材未来盈利能力明显下降，不排除采取现金流折现法进行减值测试时出现商誉减值损失，从而影响上市公司净利润的可能性。

本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以上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本预案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目 录

| | |
|-----------------------------|----|
| 董事会声明 | 2 |
| 交易对方承诺 | 3 |
| 特别提示 | 4 |
| 释 义 | 11 |
| 第一节 风险因素 | 13 |
|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风险 | 13 |
| 二、重大资产重组后上市公司的风险 | 14 |
|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 17 |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7 |
| 二、主营业务情况和主要财务数据 | 23 |
|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概况 | 24 |
| 四、公司前十大股东情况 | 25 |
|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 26 |
| 一、上海杨行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 26 |
| 二、上海新宝山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27 |
| 三、倪林根基本情况 | 29 |
| 四、姜胜芳基本情况 | 29 |
| 五、倪袁基本情况 | 30 |
| 六、倪浩基本情况 | 31 |
| 第四节 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 32 |
|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 32 |
|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 36 |
| 三、本次交易的原则 | 37 |
| 第五节 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 38 |
| 一、本次交易方案的概述 | 38 |
| 二、本次交易方案的具体内容 | 38 |
| 三、本次交易方案实施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 40 |
| 四、本次交易框架协议的主要条款 | 40 |
| 第六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44 |
| 一、标的资产概况 | 44 |
| 二、标的资产的基本情况 | 44 |
| 三、标的资产的预估值 | 49 |
| 第七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重组对公司影响的分析 | 52 |
| 一、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 52 |
|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 53 |

| | |
|---------------------------------|-----------|
| 三、对公司的其他影响 | 53 |
| 四、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情况 | 54 |
| 第八节 其他重要事项 | 56 |
| 一、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相关安排..... | 56 |
| 二、独立董事意见 | 56 |
| 三、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 57 |
| 四、关于本次重组相关人员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 58 |

释 义

在本预案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 | | |
|--------------------|---|---|
| 上市公司、公司、本公司、蓉胜超微 | 指 | 广东蓉胜超微线材股份有限公司 |
| 杨行铜材 | 指 | 上海杨行铜材有限公司 |
| 杨行资产经营公司 | 指 | 上海杨行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本次交易对方之一 |
| 新宝山资产经营公司 | 指 | 上海新宝山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本次交易对方之一 |
| 铜畅实业 | 指 | 上海铜畅实业有限公司，杨行铜材下属子公司之一 |
| 铜杨模具 | 指 | 上海铜杨模具加工有限公司，杨行铜材下属子公司之一 |
| 杨铜国际 | 指 | 上海杨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杨行铜材的下属子公司之一 |
| 本次重组、本次交易、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 指 | 蓉胜超微向杨行资产经营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和倪浩、新宝山资产经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杨行铜材股权之行为 |
| 框架协议 | 指 | 《广东蓉胜超微线材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杨行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上海新宝山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框架协议》 |
| 本次发行 | 指 | 蓉胜超微以 13.17 元/股的价格向杨行资产经营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新宝山资产经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
| 标的资产、交易标的 | 指 | 杨行资产经营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和新宝山资产经营公司分别持有的杨行铜材 22.50%、22.40%、22.30%、14.395%、14.395%和 4.01%的股权。 |
| 中国证监会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 重组委 | 指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 |
| 深交所 | 指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独立财务顾问、招商证券 | 指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预案、本预案 | 指 | 蓉胜超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 |
| 公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证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 重组办法 | 指 |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
| 重组规定 | 指 |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 |

| | | |
|---------|---|---|
| 准则 26 号 | 指 |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 |
| 业务管理办法 | 指 | 《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 |
| 业务指引 | 指 |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财务顾问业务指引（试行）》 |
| 上市规则 | 指 |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
| 元、万元、亿元 | 指 |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

第一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此次重大资产重组时，除本预案的其他内容和与本预案同时披露的相关文件外，还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风险

（一）标的资产的估值风险

本次交易以2010年4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标的公司账面净资产值约为31,616.30万元（未经审计），预估价值约为102,700.00万元。本次交易，公司将采取股份方式购买。鉴于本次交易价格最终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为依据确定，而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因此，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最终的交易价格可能与上述预估值存在一定差异。

（二）盈利预测的风险

截至2010年6月22日审议本预案的公司董事会会议召开之日，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尚未完成盈利预测审核。公司全体董事保证相关数据的真实性和合理性，相关资产经审核的盈利预测数据将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中予以披露。

（三）审批风险

本次交易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完成，包括但不限于：

有权的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对上海新宝山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参与本次重组事项的批准；召开本次交易的第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批准；中国证监会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行为的核准。

上市公司提醒投资者，本次交易的方案能否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及能否取得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准或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就上述事项取得相关政府部门的批准和核准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

（四）证监会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调查风险

本公司于2010年4月27日披露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公司股价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公布前20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超过20%，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第五条的相关标准。

但杨行铜材股东、副总经理姜胜芳之子陆昇栋、杨行铜材财务部出纳马慧青、杨行铜材行政部司机吴云锋、蓉胜超微股东珠海铎创，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布前6个月内曾买卖蓉胜超微股票。证监会正在对公司停牌前股票交易情况展开调查，该等调查有可能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进行构成影响。

（五）股价波动的风险

本次交易将对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基本面的变化将影响公司股票价格。另外行业的景气度变化、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国家经济政策和调整、公司经营状况、投资者心理变化等因素，都会对股票市场的价格带来影响。上市公司提醒投资者，需正视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

二、 重大资产重组后上市公司的风险

（一）经济周期风险

蓉胜超微主要生产从事微细漆包线的生产和销售，杨行铜材主要从事高电压、大容量变压器用电磁线的生产和销售，双方均属电磁线行业。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经营规模将有较大幅度扩张，但主营业务的增长依赖下游行业，即电子元件和电力设备行业的发展。

公司所属行业发展与国民经济的发展密切相关，受经济、商业周期波动的影响明显。国家宏观经济运行所呈现出的波动会使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具有明显的周期性。蓉胜超微的产品与消费类电子产业相关联，而杨行铜材的生产经营则与电网建设等产业相关，而上述行业易受国家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从而使公司生产经营面临经济波动的周期性影响。

（二）政策风险

电线电缆行业作为国民经济的配套行业之一，产品广泛应用于各个领域，其行业发展与国家经济政策密切相关，因此电线电缆行业受政策影响较大。杨行铜材的主要产品为高电压、大容量变压器用电磁线，其市场需求与国家电力投资政

策、电网建设规划相关，若国家的宏观经济政策与行业规划发生变化，杨行铜材的生产经营将面临不确定性。

（三）原材料波动风险

铜是电磁线生产的主要原材料，铜占蓉胜超微与杨行铜材的产品总成本比例较高。铜价的大幅波动会加大公司的经营压力，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受市场供求以及经济政策等因素的影响，近年来铜价起伏较大，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存在不确定风险。

（四）市场竞争风险

国外电磁线生产厂商有可能直接或通过联营、合资等间接方式进入国内市场，将会加剧行业竞争。因此，公司如不能加大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巩固发展自己的市场地位，将面临越来越激烈的市场竞争风险。

（五）经营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杨行铜材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蓉胜超微与杨行铜材在企业文化、管理制度、业务开拓等多方面要相互融合，若企业整合过程不顺利，无法发挥协同效益，将会影响蓉胜超微与杨行铜材的经营与发展，损害股东的利益。

（六）管理与内部控制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业务规模将有所扩大，资产、人员随之进一步扩张，公司在组织设置、资金管理、内部控制和人才引进等方面将面临一定挑战，若现有管理体系不能完全适应公司将来扩张，会给企业正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七）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的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诸建中家族控制的公司股份比例由交易前的51.57%下降至约30.58%，杨行铜材原有六名股东杨行资产经营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新宝山资产经营公司将分别持有本公司9.15%，9.11%，9.07%，5.86%，5.86%，1.63%股份。增发完成后，他们合计持有40.69%。其中，倪林根为倪袁、倪浩之父亲，上述三人构成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约3,991.65万股，占比20.83%，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

本次交易并不影响诸建中对本公司的实际控制地位，但本次交易完成后，倪

林根家族所持股份比例与诸建中家族较为接近，若倪林根家族在二级市场发生增持行为，或诸建中家族在二级市场发生减持行为，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述增减持行为在达到一定比例时需要履行要约收购的相关程序，但仍可能导致本公司发生实际控制人变化的风险。

若杨行铜材原六名股东存在潜在一致行动人的关系，则本公司在本次交易后存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风险。

（八）商誉减值风险

本次交易的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杨行铜材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将被确认为商誉。蓉胜超微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于购买日后的每个年度财务报告日，对因收购杨行铜材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杨行铜材未来盈利能力明显下降，不排除采取现金流折现法进行减值测试时出现商誉减值损失、从而影响蓉胜超微净利润的可能性。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蓉胜超微线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DONG RONSEN SUPER MICRO-WIRE CO., LTD

股票简称及代码：蓉胜超微；002141

注册资本：11,368.00万元

法定代表人：诸建中

营业执照注册号：440000400006786

税务登记证号码：440404617503302

公司住所：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三灶科技工业园

邮政编码：519040

联系电话：(0756)7512333

目前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自产的各种漆包线、电工电器产品、附件、技术咨询。

目前主营业务：从事微细漆包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历史沿革：

1、蓉胜电工的设立

本公司前身珠海经济特区蓉胜电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蓉胜电工”），于1985年1月26日在珠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工商企珠字190046号），注册资本为150.00万元。

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股权比例 |
|-----|-------|---------|---------|
| 1 | 西南电工 | 60.00 | 40.00% |
| 2 | 香港华盛昌 | 52.50 | 35.00% |
| 3 | 珠海特发 | 37.50 | 25.00% |
| 合 计 | | 150.00 | 100.00% |

注：“西南电工”指西南电工有限公司，下同；“香港华盛昌”指香港华盛昌机械企业有限公司，下同；“珠海特发”指广东省珠海经济特区发展有限公司，下同。

2、1995年8月增资至1,210万元

1995年8月2日，蓉胜电工进行增资，注册资本由150.00万元增至1,210.00万元，股东按原投资比例采用未分配利润、企业发展基金等转增资本。

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股权比例 |
|----|-------|----------|---------|
| 1 | 西南电工 | 484.00 | 40.00% |
| 2 | 香港华盛昌 | 423.50 | 35.00% |
| 3 | 珠海特发 | 302.50 | 25.00% |
| 合计 | | 1,210.00 | 100.00% |

3、1998年5月股权转让

1998年5月25日，西南电工将其持有蓉胜电工40%股权中的15%转让予珠海市科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科见”），金额为101.93万元。同日，香港华盛昌将其持有蓉胜电工35%股权中的10%转让给珠海科见，转让价格为55.87万元。

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股权比例 |
|----|-------|----------|---------|
| 1 | 珠海科见 | 302.50 | 25.00% |
| 2 | 西南电工 | 302.50 | 25.00% |
| 3 | 香港华盛昌 | 302.50 | 25.00% |
| 4 | 珠海特发 | 302.50 | 25.00% |
| 合计 | | 1,210.00 | 100.00% |

4、1998年6月股权转让及增资至1,700万元

1998年6月8日，香港华盛昌将其持有蓉胜电工25%的股权全部转让予香港亿涛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亿涛”），作价185.00万元。1998年4月25日，蓉胜电工各股东采用未分配利润、企业发展基金等转增股本的方式进行增资，注册资本由1,210.00万元增至1,700.00万元。

转让及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股权比例 |
|----|------|---------|--------|
| 1 | 珠海科见 | 425.00 | 25.00% |

| | | | |
|-----|------|----------|---------|
| 2 | 西南电工 | 425.00 | 25.00% |
| 3 | 香港亿涛 | 425.00 | 25.00% |
| 4 | 珠海特发 | 425.00 | 25.00% |
| 合 计 | | 1,700.00 | 100.00% |

5、1999年8月增资至2,600万元

1999年8月23日，蓉胜电工注册资本由1,700.00万元增至2,600.00万元，各股东以按各自出资比例采用未分配利润、企业发展基金等转增资本的方式对蓉胜电工进行增资扩股。

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股权比例 |
|-----|------|----------|---------|
| 1 | 珠海科见 | 650.00 | 25.00% |
| 2 | 西南电工 | 650.00 | 25.00% |
| 3 | 香港亿涛 | 650.00 | 25.00% |
| 4 | 珠海特发 | 650.00 | 25.00% |
| 合 计 | | 2,600.00 | 100.00% |

6、2000年10月股权转让

2000年10月9日，西南电工将其持有蓉胜电工25%的股权全部转让予珠海科见，转让价格共计3,450,811.45元。

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股权比例 |
|-----|------|----------|---------|
| 1 | 珠海科见 | 1,300.00 | 50.00% |
| 2 | 香港亿涛 | 650.00 | 25.00% |
| 3 | 珠海特发 | 650.00 | 25.00% |
| 合 计 | | 2,600.00 | 100.00% |

7、2000年11月股权转让及增资

2000年11月14日，珠海科见将其持有的50%股权中的13.46%转让予香港亿涛，作价353.55万元；珠海科见以对蓉胜电工的400.00万元债权转为对蓉胜电工的投资，蓉胜电工注册资本由2,600.00万元增至3,000.00万元。

2000年11月10日，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科投”）以现金1,000.00万元对蓉胜电工进行增资。该次增资后，蓉胜电工的注册资本由3,000万元增加到4,000.00万元。

转让及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股权比例 |
|-----|------|----------|---------|
| 1 | 珠海科见 | 1,350.00 | 33.75% |
| 2 | 香港亿涛 | 1,000.00 | 25.00% |
| 3 | 广东科投 | 1,000.00 | 25.00% |
| 4 | 珠海特发 | 650.00 | 16.25% |
| 合 计 | | 4,000.00 | 100.00% |

8、2001年3月、9月股权转让

2001年3月23日，广东科投将其持有蓉胜电工25%股权中的10%转让予珠海科见，作价450万元。

2001年9月17日，珠海科见将其持有蓉胜电工13.50%的股权转让予香港冠策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冠策”），作价500万元。

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万股） | 股权比例 |
|-----|------|----------|---------|
| 1 | 珠海科见 | 1,210.00 | 30.25% |
| 2 | 香港亿涛 | 1,000.00 | 25.00% |
| 3 | 珠海特发 | 650.00 | 16.25% |
| 4 | 广东科投 | 600.00 | 15.00% |
| 5 | 香港冠策 | 540.00 | 13.50% |
| 合 计 | | 4,000.00 | 100.00% |

9、2002年10月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02年10月10日，蓉胜电工以发起设立方式整体变更为广东蓉胜超微线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以截至2001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额4,200万元按1：1的比例折为股份公司的股份。

整体变更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万股） | 股权比例 |
|-----|------|----------|---------|
| 1 | 珠海科见 | 1,270.50 | 30.25% |
| 2 | 香港亿涛 | 1,050.00 | 25.00% |
| 3 | 珠海特发 | 682.50 | 16.25% |
| 4 | 广东科投 | 630.00 | 15.00% |
| 5 | 香港冠策 | 567.00 | 13.50% |
| 合 计 | | 4,200.00 | 100.00% |

10、2003年8月股权转让

2003年5月20日，珠海特发所持有的本公司16.25%的股份拍卖予珠海市兆宏盛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宏盛世”），拍卖价格为782万元；2003年8月27日经商务部批复兆宏盛世成为本公司股东，持有本公司16.25%股份。

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万股） | 股权比例 |
|-----|------|----------|---------|
| 1 | 珠海科见 | 1,270.50 | 30.25% |
| 2 | 香港亿涛 | 1,050.00 | 25.00% |
| 3 | 兆宏盛世 | 682.50 | 16.25% |
| 4 | 广东科投 | 630.00 | 15.00% |
| 5 | 香港冠策 | 567.00 | 13.50% |
| 合 计 | | 4,200.00 | 100.00% |

11、2005年10月股权转让

2005年10月25日，广东科投将其持有的公司15%的股权，以1,380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予珠海铨创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铨创”）。

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万股） | 股权比例 |
|-----|------|----------|---------|
| 1 | 珠海科见 | 1,270.50 | 30.25% |
| 2 | 香港亿涛 | 1,050.00 | 25.00% |
| 3 | 兆宏盛世 | 682.50 | 16.25% |
| 4 | 珠海铨创 | 630.00 | 15.00% |
| 5 | 香港冠策 | 567.00 | 13.50% |
| 合 计 | | 4,200.00 | 100.00% |

12、2006年4月股权转让

2006年4月28日，兆宏盛世将其持有的公司5%的股权转让予珠海铨创，转让价格为541.80万元。

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万股） | 股权比例 |
|----|------|----------|--------|
| 1 | 珠海科见 | 1,270.50 | 30.25% |
| 2 | 香港亿涛 | 1050.00 | 25.00% |
| 3 | 珠海铨创 | 840.00 | 20.00% |
| 4 | 香港冠策 | 567.00 | 13.50% |
| 5 | 兆宏盛世 | 472.50 | 11.25% |

| | | |
|-----|----------|---------|
| 合 计 | 4,200.00 | 100.00% |
|-----|----------|---------|

13、2006年12月增资至6,090万元

2006年12月6日，公司注册资本由4,200万元增至6,090万元（按照10送4.5股的比例），各股东按各自出资比例采用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的方式进行增资。

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万股） | 股权比例 |
|-----|------|-----------|---------|
| 1 | 珠海科见 | 1,842.225 | 30.25% |
| 2 | 香港亿涛 | 1,522.50 | 25.00% |
| 3 | 珠海铎创 | 1,218.00 | 20.00% |
| 4 | 香港冠策 | 822.15 | 13.50% |
| 5 | 兆宏盛世 | 685.125 | 11.25% |
| 合 计 | | 6,090.00 | 100.00% |

14、2007年7月，公司首次发行股票并上市

经2007年7月3日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159号文件批准，公司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2,030万股，并于2007年7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新股发行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6,090万元增加为人民币8,120万元。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6,090万股，发行后总股本8,120万股。

发行前后公司股本变化如下：

| 股东名称及股份类别 | 本次发行前 | | 本次发行后 | |
|------------|-----------|---------|-----------|----------|
| | 股数（万股） | 比例 | 股数（万股） | 比例 |
|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 6,090.00 | 100.00% | 6,090.00 | 75.00% |
| 珠海科见 | 1,842.225 | 30.25% | 1,842.225 | 22.6875% |
| 香港亿涛 | 1522.50 | 25.00% | 1522.50 | 18.75% |
| 珠海铎创 | 1218.00 | 20.00% | 1218.00 | 15.00% |
| 香港冠策 | 822.15 | 13.50% | 822.15 | 10.125% |
| 兆宏盛世 | 685.125 | 11.25% | 685.125 | 8.4375% |
| 二、本次发行流通股 | 0 | 0 | 2,030.00 | 25.00% |
| 合 计 | 6,090.00 | 100.00% | 8,120.00 | 100.00% |

15、2009年转增股本

经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8,120万股为基数，以资

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转增股本3,248万股，至此，公司股本增加为11,368万股。

二、主营业务情况和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生产和销售自产的各种漆包线、电工电器产品、附件、技术咨询。公司是经认定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设有省级工程技术中心，主要生产各种微细漆包线。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本公司近三年及2010年1-4月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合并报表）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2010-4-30 | 2009-12-31 | 2008-12-31 | 2007-12-31 |
|-------------------------|----------------|----------------|----------------|----------------|
| | 2010年1-4月 | 2009年度 | 2008年度 | 2007年度 |
| 总资产 | 613,148,060.62 | 538,116,735.36 | 436,696,086.67 | 464,036,470.4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296,587,157.80 | 290,969,140.46 | 287,776,614.59 | 297,959,631.34 |
| 股本 | 113,680,000.00 | 113,680,000.00 | 81,200,000.00 | 81,200,000.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 2.609 | 2.5595 | 3.54 | 3.67 |
| 营业总收入 | 294,649,541.09 | 510,840,436.49 | 652,407,390.86 | 675,063,958.59 |
| 利润总额 | 6,782,808.41 | 4,047,057.10 | 1,462,405.37 | 29,103,165.2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5,618,017.34 | 3,192,525.87 | 1,358,011.30 | 24,491,566.1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 | 271,355.49 | 396,558.84 | 23,584,822.3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9,088,172.98 | -25,158,324.69 | 18,350,142.06 | 14,808,590.62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89% | 1.10% | 0.45% | 12.36%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494 | 0.0281 | 0.0167 | 0.3531 |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0.3438 | -0.2213 | 0.23 | 0.18 |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本公司2009年度报告，2010年1-4月份数据未经审计。

(三) 公司下属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注册资本 | 持股比例 | 是否并表 | 主营业务/备注 |
|----|--------------|------------------|------|------|---|
| 1 | 浙江嘉兴蓉胜精线有限公司 | USD5,600,000.00 | 75% | 是 | 生产销售漆包线、电线电缆产品及生产电线电缆设备及配件、技术咨询以及提供技术服务 |
| 2 | 浙江蓉胜特种线材有限公司 | RMB65,000,000.00 | 100% | 是 | 特种漆包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

| | | | | | |
|---|-------------|------------------|-------|---|----------------|
| 3 | 珠海市一致电气有限公司 | RMB19,000,000.00 | 72% | 是 | 生产、加工和销售漆包线 |
| 4 | 珠海蓉胜扁线有限公司 | RMB4,800,000.00 | 62.5% | 是 | 生产、销售特种漆包线、裸铜线 |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本公司 2009 年度审计报告。

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概况

(一) 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珠海市科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科见”）

法定代表人：黄纪衣

成立日期：1998年2月17日

注册资本：1,5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珠海市吉大广发巷13号6单元301房

经营范围：电子行业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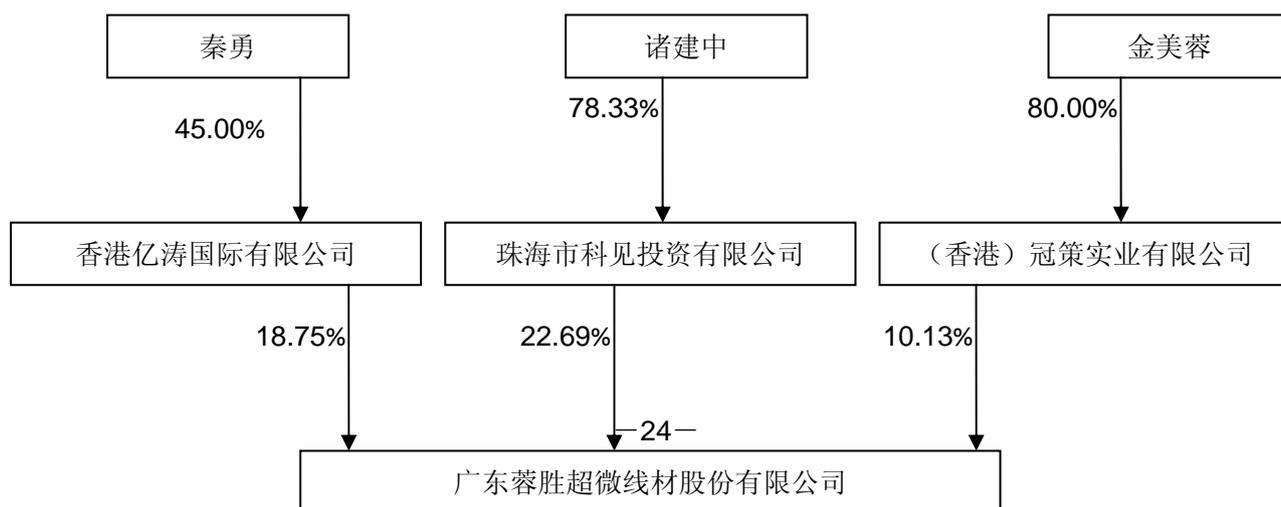
近三年，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二) 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诸建中先生，同时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4年生，大学学历。诸先生自1985年12月起任职于本公司，历任本公司及其前身蓉胜电工的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拥有近30年漆包线行业生产、市场和企业管理实践经验。诸先生现兼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一致电工、嘉兴蓉胜、蓉胜扁线董事长职务以及珠海科见董事职务。诸建中先生本届任期自2008年8月至2011年8月。

近三年，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三)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关系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金美蓉女士为诸建中先生妻子，秦勇先生为诸建中先生妹夫，诸建中家族在本次交易前控制本公司 51.57%的股权。

四、公司前十大股东情况

截至2010年4月30日，本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数单位：股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 | 持股比例 |
|----|-----------------|------------|--------|
| 1 | 珠海市科见投资有限公司 | 25,791,150 | 22.69% |
| 2 | 亿涛国际有限公司 | 21,315,000 | 18.75% |
| 3 | 冠策实业有限公司 | 11,510,100 | 10.13% |
| 4 | 珠海铎创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 9,630,712 | 8.47% |
| 5 | 珠海市兆宏盛世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1,266,750 | 1.11% |
| 6 | 北京嘉汇理投资有限公司 | 509,700 | 0.45% |
| 7 | 黄木 | 263,000 | 0.23% |
| 8 | 成都东通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07,568 | 0.18% |
| 9 | 林炳森 | 185,160 | 0.16% |
| 10 | 韩索华 | 179,823 | 0.16% |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上海杨行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一）概况

公司名称：上海杨行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杨行资产经营公司”）

注册资本：5,800万元

法定代表人：何云龙

注册地址：宝山区杨鑫路258号A区

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131016567

税务登记证号码：310113631541532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从事资产经营、管理、出租；新项目筹措开发（以上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二）控股股东情况

杨行资产经营公司控股股东为上海市宝山区杨行镇经济联合社，其出资额为5,620.00万元，占注册资金的97.07%。

（三）主要业务情况

杨行资产经营公司成立于1999年8月18日，主要业务为兴办各类经济实体，包括独资、联营、股份合作、股份制及三资企业，从事各类企业的拍卖、租赁、收购兼并，并出租资源使用权。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杨行资产经营公司最近三年及2010年1-4月份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合并报表）如下：

金额单位：元

| 科目 | 2010-04-30 | 2009-12-31 | 2008-12-31 | 2007-12-31 |
|------|---------------------|----------------|----------------|----------------|
| | 2010年1-4月 (未经审计) | 2009年度 | 2008年度 | 2007年度 |
| 资产总额 | 155,402,061.79 | 152,527,759.95 | 164,507,760.46 | 166,789,807.95 |

| | | | | |
|-------|---------------|---------------|---------------|---------------|
| 股东权益 | 58,142,972.59 | 69,827,521.41 | 68,588,670.37 | 59,825,772.55 |
| 资产负债率 | 62.59% | 54.22% | 58.31% | 64.13% |
| 营业收入 | 0.00 | 3,361,300.00 | 3,047,620.00 | 2,778,805.69 |
| 利润总额 | -2,388,918.96 | 1,238,851.04 | 1,335,145.64 | 1,230,881.73 |
| 净利润 | -2,388,918.96 | 1,238,851.04 | 1,332,897.82 | 1,230,881.73 |

注：上述数据经上海安大华鑫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五）下属企业情况

杨行资产经营公司下属企业产业分类情况如下：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 |
|----|---------------|---------|--------------|
| 1 | 上海诺萨奇冷气机有限公司 | 23.01% | 制造、加工 |
| 2 | 上海宝钢工贸有限公司 | 8.36% | 批发、零售、运输、进出口 |
| 3 | 上海盘龙实业有限公司 | 25.00% | 加工、销售、进出口 |
| 4 | 上海宝钢废旧油处理有限公司 | 25.00% | 加工、销售 |
| 5 | 上海宝钢磁业有限公司 | 18.96% | 加工、零售、进出口 |
| 6 | 上海大通钢结构有限公司 | 7.20% | 咨询、服务 |
| 7 | 宝山杨行外贸物资中转仓库 | 100.00% | 储存、零售 |
| 8 | 宝山区杨福金属设备厂 | 100.00% | 制造、加工 |
| 9 | 上海市宝山区杨行电镀厂 | 100.00% | 电镀 |
| 10 | 上海杨行铜材有限公司 | 22.50% | 制造、加工 |
| 11 | 上海市宝山区吴淞物资储运站 | 100.00% | 货物储存、运输；杂务劳动 |
| 12 | 上海黄金照相材料厂 | 100.00% | 制造、加工、销售 |
| 13 | 上海爱尔奇奇汽车皮座套厂 | 100.00% | 制造、加工 |

二、上海新宝山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一）概况

公司名称：上海新宝山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宝山资产经营公司”）

注册资本：1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张忻一

注册地址：宝山区泰和路245号西楼

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131012886

税务登记证号码：310113134611077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从事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和管理。

（二）控股股东情况

上海新宝山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唯一股东为上海市宝山区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出资额1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三) 主要业务情况

新宝山资产经营公司成立于1994年12月14日，主要业务为经营和管理区国资委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方式包括投资、项目开发、信息咨询服务和资产管理。

(四)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新宝山资产经营公司最近三年及2010年1-4月份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合并报表）如下：

金额单位：元

| 科目 | 2010-04-30 | 2009-12-31 | 2008-12-31 | 2007-12-31 |
|-------|----------------|----------------|----------------|----------------|
| | 2010年1-4月 | 2009年度 | 2008年度 | 2007年度 |
| 资产总额 | 759,663,557.02 | 759,633,557.02 | 736,466,402.36 | 648,461,083.73 |
| 股东权益 | 476,767,278.30 | 476,767,278.30 | 453,642,147.44 | 348,684,231.06 |
| 资产负债率 | 37.24% | 37.24% | 38.40% | 46.23% |
| 营业收入 | - | 1,628,787.00 | 80,000.00 | 165,000.00 |
| 利润总额 | 14,068,071.80 | 24,086,941.62 | 49,947,766.38 | 18,407,351.75 |
| 净利润 | 14,068,071.80 | 24,078,749.68 | 49,947,766.38 | 18,407,351.75 |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五) 下属企业情况

经营公司下属企业产业分类情况如下：

| 序号 | 公司名称 |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 |
|----|-----------------|---------|--------|
| 1 | 上海宝隆集团有限公司 | 18.69% | 宾馆、餐饮 |
| 2 | 上海长江口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 88.70% | 商业批发零售 |
| 3 | 上海宝山西城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 2.00% | 投资管理 |
| 4 | 上海宝宸（集团）有限公司 | 10.00% | 房地产开发 |
| 5 | 上海通业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 20.00% | 房地产开发 |
| 6 | 上海宝山工业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56.25% | 投资管理 |
| 7 | 上海宝山区糖业烟酒有限公司 | 50.00% | 烟草销售 |
| 8 | 上海纳米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 10.00% | 投资管理 |
| 9 | 上海宝山产权经纪有限公司 | 100.00% | 产权交易经纪 |
| 10 | 上海巴士吴淞高速客运有限公司 | 20.00% | 客运 |
| 11 | 上海宝山公路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 15.00% | 公路建设 |
| 12 | 宝山外贸实业总公司 | 20.00% | 外贸 |
| 13 | 上海宝隆宾馆有限公司 | 0.9345% | 宾馆、餐饮 |
| 14 | 上海宝隆巴士出租汽车有限公司 | 0.9345% | 出租车客运 |
| 15 | 上海吴淞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 10.00% | 道路建设 |

| | | | |
|----|-----------------|---------|--------|
| 16 | 上海宝恒物流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 90.00% | 投资管理 |
| 17 | 上海东晨市容清洁服务有限公司 | 90.00% | 卫生环境服务 |
| 18 | 上海月罗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 90.00% | 卫生环境服务 |
| 19 | 上海淞南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 90.00% | 卫生环境服务 |
| 20 | 上海张庙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 90.00% | 卫生环境服务 |
| 21 | 上海大场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 90.00% | 卫生环境服务 |
| 22 | 上海海淞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 90.00% | 卫生环境服务 |
| 23 | 上海宝山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 90.00% | 卫生环境服务 |
| 24 | 上海立及废弃物处置服务有限公司 | 90.00% | 卫生环境服务 |
| 25 | 上海宝谊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 90.00% | 卫生环境服务 |
| 26 | 上海高境环境卫生服务有限公司 | 90.00% | 卫生环境服务 |
| 27 | 上海宝远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 100.00% | 房地产开发 |

三、倪林根基本情况

姓名：倪林根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310223194202XXXXXX

住所：上海市宝山区杨行镇东街村井亭（东街97号）

通讯地址：上海市宝山区共祥路355号

通讯方式：021-56390088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无

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

| 序号 | 任职单位 | 职务 |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
|----|------|-----------|------------------|
| 1 | 杨行铜材 |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 持有杨行铜材 22.400%股权 |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除持有杨行铜材股权外，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股权投资。杨行铜材的基本情况详见“第六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四、姜胜芳基本情况

姓名：姜胜芳

性别：女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310110195104XXXXXX

住所：上海市杨浦区政通路7弄3号203室

通讯地址：上海市宝山区共祥路355号

通讯方式：021-56390088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无

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

| 序号 | 任职单位 | 职务 |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
|----|----------------|-------|------------------|
| 1 | 杨行铜材 | 副总经理 | 持有杨行铜材 22.300%股权 |
| 2 | 昆山市东升变压器辅机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 | 无 |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除持有杨行铜材股权外，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股权投资。杨行铜材的基本情况详见“第六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五、倪袁基本情况

姓名：倪袁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310113197404XXXXXX

住所：上海市宝山区杨行镇东街村井亭（东街97号）

通讯地址：上海市宝山区共祥路355号

通讯方式：021-56390088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无

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

| 序号 | 任职单位 | 职务 |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
|----|--------------|-----------------|------------------|
| 1 | 杨行铜材 | 党支部书记/副总经理/工会主席 | 持有杨行铜材 14.395%股权 |
| 2 | 上海铜畅实业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 持有铜畅实业 3.33%股权 |
| 3 | 上海铜杨模具加工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 持有铜杨模具 3.33%股权 |

注：上海铜畅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畅实业”，上海铜杨模具加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杨模具”。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除持有上述杨行铜材、铜畅实业、铜杨模具股权外，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股权投资。杨行铜材、铜畅实业、铜杨

模具的基本情况详见“第六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六、倪浩基本情况

姓名：倪浩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310113197804XXXXXX

住所：上海市宝山区杨行镇东街村井亭（东街97号）

通讯地址：上海市宝山区共祥路355号

通讯方式：021-56390088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无

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

| 序号 | 任职单位 | 职务 |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
|----|--------------|-----------|------------------|
| 1 | 杨行铜材 | 副总经理 | 持有杨行铜材 14.395%股权 |
| 2 | 上海杨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 持有杨铜国际 1.00%股权 |

注：上海杨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杨铜国际”。

控制的核心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除持有上述杨行铜材、杨铜国际股权外，不存在其他直接或间接股权投资。杨行铜材、杨铜国际的基本情况详见“第六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第四节 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一) 公司盈利水平有待提升，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有待完善

1、公司经营业绩受电子信息行业波动影响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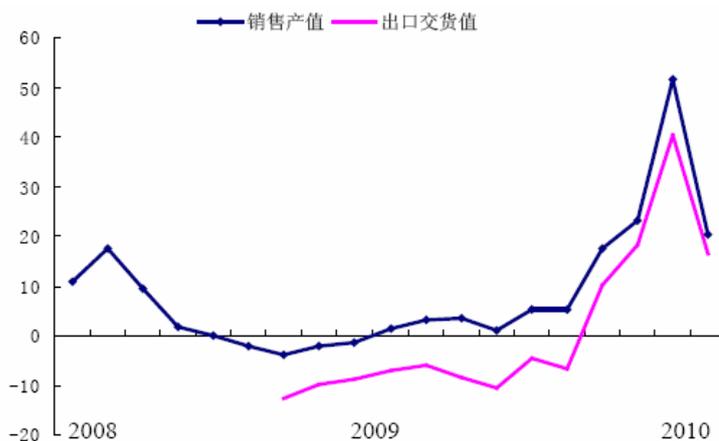
(1) 公司下游行业为电子信息产业

公司主要从事高端微细漆包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用于与通讯设备、计算机、汽车电子、办公和个人电子产品相配套的微小型和精密电子元器件，是电子信息产业的关键基础原材料。微细漆包线的下游行业为电子信息产业，公司的经营状况受该产业的波动影响很大。

(2) 电子信息行业2008年受金融危机影响较大，2009年下半年以来逐步复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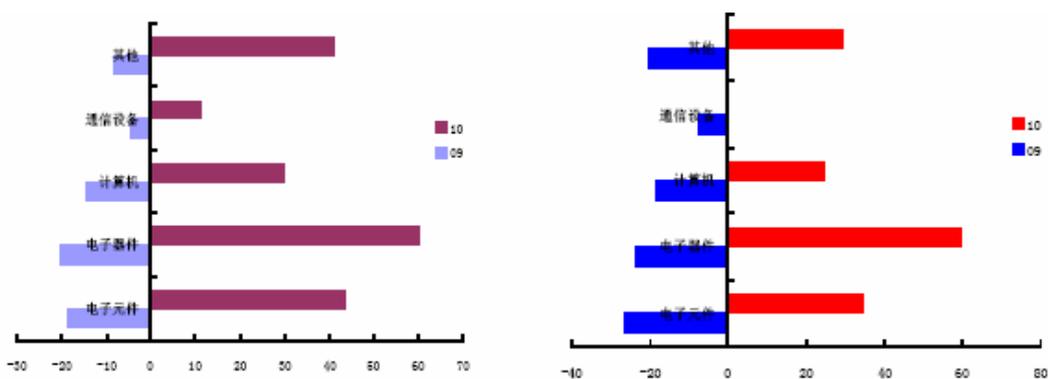
2008年受金融危机加剧并开始蔓延至实体经济的影响，消费者信心受到严重打击，使得电子产品的消费出现大幅下滑。2009年上半年，这种影响进一步深化，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首次出现负增长，是受冲击最为明显的行业之一。从2009年下半年起，受到各国政府财政刺激政策的影响，电子行业开始平稳回升。2010年，各国经济缓慢复苏，使得消费者信心得以恢复，并带动了终端需求的反弹，进一步促进了电子行业景气回升。

据工业及信息产业部统计，2008年以来规模以上电子信息制造业销售产值和出口交货增速情况如下图所示：



资料来源：工信部

分行业来看，2009年与2010年电子信息制造业销售与出口增长情况如下图所示，其中，电子器件与元件2009年销售产值下滑幅度最大，分别为20.4%和18.7%；而2010年的恢复增长也最为强劲，分别为43.4%和60.3%。



电子信息制造业销售增长情况

电子信息制造业出口增长情况

资料来源：工信部

(3) 公司的经营情况受电子信息行业波动影响很大

2008年度，受全球金融及经济危机影响，外围市场发生剧烈变化，社会消费需求急剧萎缩，公司生产经营经受了严峻的考验。200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5,240.74万元，比上年同期67,506.40万元减少3.36%；实现营业利润33.23万元，比上年同期2,802.06万元减少98.8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135.80万元，比上年同期2,449.16万元减少94.46%。

2009下半年，随着国内外经济形势的好转，市场需求逐步增长，公司产能利用率逐步提高，公司净利润增长幅度较大。2009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1,084.04万元，较2008年同比下降21.70%；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319.25万元，较2008年同

比增长135.09%。

2010年1-4月份，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9,464.9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86.25%；实现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378.48万元。

2、公司存在原材料波动风险

铜是本公司产品微细漆包线主要原材料，受市场供求以及经济政策等因素的影响，近年来铜价起伏较大，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存在不确定风险。

3、公司存在改善盈利能力的需求

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集中于微细漆包线的生产和销售，面对下游市场需求下降，原材料价格波动等不利影响因素的冲击，公司采取了努力开拓潜在客户，加大技术开发力度，提高现有材料的利用率，优化物流管理等多种措施。2010年1-4月份，随着行业的复苏，募投项目产能逐步发挥，公司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同时，公司也在积极寻求战略发展的新突破，力求多方面增加收入，发掘新的经济增长点，提高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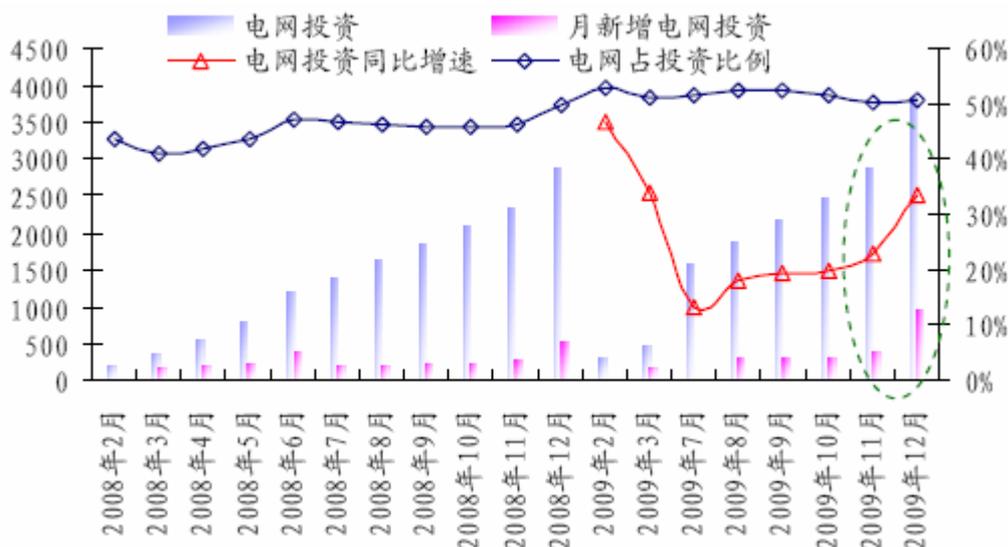
（二）交易标的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业务发展前景广阔

杨行铜材的主导产品为换位导线及纸包线，主要用于高电压、大容量变压器，下游行业为电力设备行业，拥有较大发展前景。

1、国家电力投资继续扩大，杨行铜材产品前景好

（1）电网投资将继续保持增长

2009年以来，国家“扩内需，保增长”的一系列措施促使固定资产投资快速增长，电力行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持续攀升。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数据统计，2008年，我国电力基本建设投资总额达5,763.29亿元，其中电网投资额度达到2,884.56亿元，同比增长17.69%，在电力投资中所占比重首度超过50%，达到5.50%，而2009年全国实现电网工程投资3,847.1亿元，同比增长33.37%。预计2010年中国电力行业“重发轻送”的局面将得到继续改观，电网建设投资将实现提速，对上游相关电力设备的需求仍将保持较高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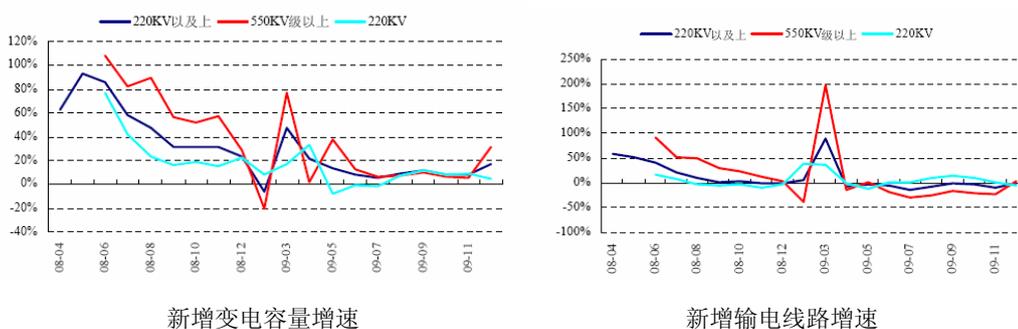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电联

(2) 超高压、特高压项目是未来电网投资的重点方向

与中低压输电相比，高电压输电具有输电容量大、送电距离长、线路损耗低、联网能力强等优点。目前，我国电力配网中的一次设备以220KV及以下的中低压为主，随着输电电压等级的提高和容量的不断增加，用户对输电装备的电压等级、容量的要求也越来越高。研发和制造高电压、大容量变压器及输电装备已形成未来发展的明显趋势。在2006年2月9日国务院颁布的《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10）》中，我国政府将大容量远距离直流输电技术和特高压交流输电技术与装备列为国家中长期的重点开发领域和优先发展目标。

2009年以来，超高压（指220kv—750kv高压电网）与特高压电网（指1000kv交流和±800kv直流系统构成的高压电网）投资已开始增速。根据国家能源局统计资料，全国新增变电容量271,61 万千伏安，同比增长16.96%。其中，超高压、特高压新增变电容量13,550 万千伏安，同比增长31.17%；330KV、220KV 合计新增变电容量13,611万千伏安，同比增长5.58%。



资料来源：能源局

随着特高压电网建设对电力设备需求的不断增加，高电压、大容量变压器用电磁线的市场容量也将迎来较快增长。

（3）智能电网的建设会带来行业发展新机遇

智能电网已成为世界电网发展的新趋势。国家电网公司从保障我国能源安全、优化能源结构的要求出发，于2009年5月正式公布了其“2020年全面建成以信息化、数字化、自动化、互动化为特征的统一坚强智能电网”发展目标。我国的智能电网将以特高压电网为骨干网架，各电压等级电网协调发展的坚强电网为基础。

智能电网坚强特征就是以特高压为代表的主网架，因此特高压建设需先行。根据国家电网的规划，2009-2012年特高压交流投资1000亿元左右，建成“两横两纵”特高压交流骨干电网；到2020年，将投资6000亿元，将形成“四横六纵多受端网架”。2011年至2015年为智能电网的全面建设阶段，在这一阶段将加快特高压电网和城乡配电网建设，初步形成智能电网运行控制和互动服务体系，实现关键技术和装备重大突破和广泛应用。国家电网的特高压建设计划，将带动电磁线等相关配套行业的需求。

2、杨行铜材凭借其在历史发展中形成的自身优势，发展前景广阔

杨行铜材的主要产品为高电压、大容量变压器（220kv以上）用换位导线与纸包导线，符合我国电力设备未来的产业规划与技术发展趋势，市场前景较好。

凭借其自身良好的产品质量与品牌优势，杨行铜材积累了丰富、优质的客户资源。目前杨行铜材已成为国内多家大型变压器公司的合格供应商，与西门子、ABB、特变电工、天威保变等大型优质客户建立起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并承担了2007年国家电网晋东南—南阳—荆门1000kv特高压交流试验示范工程特高压变压器用铜线的供货任务。

杨行铜材2008、2009及2010年1-4月份净利润分别为8,759,31万元、10,493.26万元和3,856.98万元，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

凭借二十多年来形成的自主创新能力、管理经验与客户资源，借助资本市场机遇，杨行铜材将会继续进一步增强盈利能力，保持稳定的业绩增长。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一）增强上市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通过本次交易，杨行铜材高电压、大容量变压器用电磁线的核心业务及经营资产将注入上市公司，完善公司产品线，突出主营业务，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改善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

公司的下游客户主要包括美国泰科电子、厦门宏发，以及深圳欧姆龙、常州富士通、松下电机、惠州LG等继电器、电子变压器与微特电机生产企业。杨行铜材产品的应用领域与本公司存在差别，下游客户群体主要包括西门子、ABB、特变电工、天威保变等大型变压器生产企业。本公司下游客户集中于消费类电子行业，而杨行铜材客户集中于投资类设备行业，双方在客户群体上存在互补效应。通过本次交易，公司将实现电磁线产品多元化，扩大产品覆盖面，产品线得以扩充，产品结构得到改善，可以降低下游单一行业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从而改善公司主营业务的构成，增强公司防御风险的能力。

（三）提升上市公司核心竞争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杨行铜材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杨行铜材与本公司均为电磁线生产企业，属于同一行业的不同细分市场，在经营环境、产品工艺等方面基本接近。通过本次交易，双方在原材料采购、技术开发、人才引进上将产生协同效应，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将会进一步提高，杨行铜材依托上市公司的平台，业务会得到更大发展。蓉胜超微将以本次交易为契机，逐步将公司打造成国内竞争力最强、规模最大、综合效益好的知名电磁线专业制造商。

三、本次交易的原则

- （一）围绕公司业务战略，明确定位，突出优势；
- （二）改善上市公司业务结构、提高盈利能力，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 （三）提高管理效率，增强核心竞争力；
- （四）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第五节 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一、本次交易方案的概述

本公司与杨行资产经营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新宝山资产经营公司于2010年6月21日签订了《广东蓉胜超微线材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杨行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上海新宝山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框架协议》，本公司拟采用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向杨行资产经营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新宝山资产经营公司购买其持有的杨行铜材22.50%、22.40%、22.30%、14.395%、14.395%及4.01%的股权，即杨行铜材全部100%股权。

二、本次交易方案的具体内容

（一）交易对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为杨行资产经营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和新宝山资产经营公司。

（二）交易标的

本次交易拟购买的标的资产为杨行资产经营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和新宝山资产经营公司合计持有的杨行铜材100%股权。

（三）交易标的定价

交易标的价值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对标的资产的评估值为依据，确定最终转让价格。交易标的评估基准日为2010年4月30日。

目前，相关资产审计、评估工作正在进行中，经初步估算，本次交易拟购买的标的资产预估值约为102,700.00万元。

相关资产经审计的历史财务数据、资产评估结果将在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四）对价支付方案

1、支付方式

本公司拟向杨行资产经营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和新宝山资产经营公司发行股票作为支付本次购买资产的对价。

2、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3、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

4、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对象为杨行资产经营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和新宝山资产经营公司，所发行股份由其以各自拥有的杨行铜材股权为对价进行认购。

5、发行价格和定价依据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即为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根据上述发行基准价计算原则，发行价格确定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交易均价，即13.17元/股。

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本次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发行数量也随之进行调整。

发行价格的具体调整办法如下：

假设调整前发行价格为 P_0 ，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 ，每股增发新股或配股数为 K ，增发新股或配股价为 A ，每股派息为 D ，调整后发行价格为 P_1 ，则：

派息： $P_1 = P_0 - D$

送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 + 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K) / (1 + K)$

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K) / (1 + K + N)$

6、发行数量

以本次交易标的预估值102,700.00万元测算，发行数量约为7,798.00万股。本次发行股份的最终数量将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对标的资产评估值为依据，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并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7、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制期及上市安排

公司本次向杨行资产经营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和新宝山资产经营公司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中50%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在限售期限届满后，方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8、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9、标的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自评估基准日至实际交割日期间，标的资产的收益由公司享有，标的资产的亏损由杨行资产经营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和新宝山资产经营公司按持股比例承担。

10、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本次发行前的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三、本次交易方案实施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完成，包括但不限于：

有权的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对上海新宝山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参与本次重组事项的批准；召开本次交易的第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批准；中国证监会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行为的核准。

四、本次交易框架协议的主要条款

本公司与杨行资产经营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和新宝山资产经

营公司于2010年6月21日签署了《广东蓉胜超微线材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杨行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上海新宝山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框架协议》。该协议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的基本情况、交易价格、非公开发行股份的价格和股份数量、限售期、股权过户的时间安排、税费的承担、声明与保证、协议生效条件、保密、期间损益的安排、相关人员安排、违约责任、不可抗力、争议的解决等进行了明确的约定。

本《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为本节一、二、三款事项。除此之外，本《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主要事项如下：

（一）股权过户的时间安排

蓉胜超微于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核准本次非公开发行之日起实施股权过户，并于60天内实施完毕。

（二）税费的承担

因本协议的签署和履行产生的税、费等各项费用，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协议各方的约定，由本协议各方分别承担。

（三）声明与保证

1、协议各方保证已就本协议的签署及履行取得有效的授权，且签署和履行本协议不会违对其有约束力的任何既有合同或其他文件。

2、蓉胜超微保证按本协议约定向杨行资产经营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和新宝山经营资产公司发行股份。

3、各交易对方保证提供的标的资产的资料真实、完整、合法、有效；保证对外投资（特别对相关行业的投资）已完整披露；保证有重要影响的关联事项已完整披露；保证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严格履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义务。

4、杨行资产经营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和新宝山资产经营公司保证对本协议约定拟转让的股权享有完整、合法、有效的所有权和处分权，并且标的资产之上未设置任何质押或其他权利限制，也无任何与标的股权现在及以后所包含的权利相反的内容。

5、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至标的资产实际交割日为过渡期，过渡期内，未经蓉胜超微事先书面同意，杨行资产经营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和新宝

山资产经营公司不得就标的资产设置抵押、质押等任何第三方权利，且应通过采取行使股东权利等一切有效的措施，保证标的资产在过渡期内不进行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产处置、对外担保、利润分配或增加重大债务之行为。

6、本次发行股票所购资产2010年、2011年、2012年各年实现的经审计净利润不低于本次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该年盈利预测净利润数（初步估计2010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不低于8,217万元，2011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不低于7,790万元，2012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不低于8,894万元）。在本次交易完成后，若2010—2012年经营业绩不能达到预测效果，上海杨行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上海新宝山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承诺将按有关评估报告中所预计的相关资产的收益数与实际盈利之间的差额对本公司进行补偿。

如果在补偿协议约定的补偿测算期间（即2010-2012年），杨行铜材每年实现的实际净利润低于补偿协议中约定的每年盈利净利润预测数，则在上述补偿测算期间，公司在每年年报披露后的10个交易日内，计算应回购的股份数量，用于补偿，在补偿前先将交易对方持有的该等数量股票划转至公司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帐户进行锁定，该部分被锁定的股份不拥有表决权且不享有股利分配的权利；补偿的股份数量不超过认购股份的总量，且在逐年补偿的情况下，各年计算的补偿数量小于0时，按0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此外，公司将在补偿期限届满时，就该部分股票回购事宜在当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若该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以总价人民币1.00元的价格定向回购上述专户中存放的股份；若股东大会未通过上述定向回购议案，则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10个交易日内书面通知交易对方，交易对方将在接到通知后的30日内将等同于上述应回购数量的股份赠送给公司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其他股东，其他股东按其持有股份数量占股权登记日扣除交易对方持有的股份数后公司的股本数量的比例享有获赠股份，补偿协议将另行签订。

每年补偿的具体数量按以下公式确定：

$$\frac{(\text{截止当期期末累计净利润预测数}-\text{截止当期期末累计净利润实现数}) \times \text{认购股份总数}}{\text{补偿期限内三年的净利润预测数总和}} - \text{已补偿股份数}$$

- (1) 认购股份总数：即本次交易的发行数量 7,798.00 万股；
- (2) 公司向交易对方分别回购的股份数，按照本次交易中交易对方分别认

购的本次发行的股份数比例确定。

（四）标的公司人员安排

协议各方确认并同意，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标的公司原则上仍将独立、完整地履行其与员工的劳动合同，不因本协议项下之交易产生人员安排问题（员工自己提出辞职的除外）。

（五）违约责任

本协议任何一方均应遵守其声明和保证，履行本协议项下的义务。

除非不可抗力，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任何条款，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均应赔偿因其违约行为给协议其他方所直接或间接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有关索赔的支出及费用）。

（六）不可撤销条款

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蓉胜超微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的情况下，除非中国证监会未核准，本协议不可撤销。

第六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资产概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杨行资产经营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新宝山资产经营公司等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杨行铜材100%的股权，其中杨行资产经营公司持有的股权比例为22.50%、倪林根持有的股权比例为22.40%、姜胜芳持有的股权比例为22.30%、倪袁持有的股权比例为14.395%、倪浩持有的股权比例为14.395%、新宝山资产经营公司持有的股权比例为4.01%。

本次交易完成后，杨行资产经营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新宝山资产经营公司将成为本公司股东，杨行铜材及其控股子公司杨铜国际、铜畅实业、铜杨模具等4家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控制及合并报表的子公司。

二、标的资产的基本情况

（一）杨行铜材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杨行铜材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宝山区共祥路355号

成立日期：1991年12月26日

注册资本：1577.80万元

法定代表人：倪林根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13000040385

税务登记证号码：310113133410599

经营范围：无氧铜杆、有色线材、绝缘包装材料制造加工，钣金、喷漆，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的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以上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2、历史沿革及目前股权结构

（1）1991年，杨行铜材前身上海沪北变压器配件厂成立

1991年10月17日和10月24日，上海市宝山区计划委员会和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分别以宝计投(91)第460号《关于申办宝山变压器器材厂的批复》、宝发(1991)字第201号《宝山区民政局关于同意杨行镇申请开办上海宝山变压器器材厂报告的批复》，同意宝山区杨行镇农业公司设立镇办集体福利企业“宝山变压器器材厂”。

1991年10月24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和《验资证明书》，宝山变压器器材厂注册资金为105.12万元，资金来源为上级单位拨款，上级主管单位为宝山区杨行镇农业公司。

1991年12月26日，上海市宝山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名称为上海沪北变压器配件厂，注册号为1105283，法定代表人为倪林根，住所为宝山区蕴川路西桃园口南，注册资金为壹佰零五万壹仟元整，经济性质为集体，经营范围为“主营无氧铜杆，兼营绝缘包装材料”。

(2) 1992年，上海沪北变压器配件厂名称变更为“上海宝山杨行铜材厂”

1992年3月4日，宝山区民政局以宝民发(1992)字第25号《宝山区民政局关于同意“上海沪北变压器配件厂”申请变更厂名和增项报告的批复》，同意上海沪北变压器配件厂改名为“上海宝山杨行铜材厂”同时在经营范围增加有色线材、钣金、喷漆项目。

1992年3月16日，宝山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 2000年，上海宝山杨行铜材厂注册资金增至2000万元

2000年8月14日，上海市宝山区杨行镇经济联合社以宝杨经联(2000)6号《关于同意上海宝山杨行铜材厂增加实收资本的批复》，同意上海宝山杨行铜材厂将多年形成积累转增实收资本至2000万元。

2000年8月15日，上海沪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沪博会验字(2000)1045号《验资报告》，本次变更根据上海沪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00年8月15日出具的沪博会审字(2000)475号《审计报告》，将盈余公积转入实收资本240万元，将未分配利润转入实收资本1,654.90万元，变更后上海宝山杨行铜材厂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上海市宝山区杨行镇经济联合社投入资本为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100%。

2000年8月25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宝山分局核发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根据该《营业执照》，企业名称为上海宝山杨行铜材厂，注册号变更为3101131005283，资金数额为2,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倪林根，企业地址为宝山区蕴川路1536号，企业类型为集体企业（法人），经营范围为“无氧铜杆、有色线材；绝缘包装材料、钣金、喷漆”，经营方式为“制造，加工”。

(4) 2004年，上海宝山杨行铜材厂改制为上海杨行铜材有限公司

①改制基准日上海宝山杨行铜材厂审计评估情况

根据上海上审会计师事务所于2003年5月20日出具的沪审事业（2003）2831号《关于上海宝山杨行铜材厂2003年3月31日净资产审计报告》，截止2003年3月31日，上海宝山杨行铜材厂净资产为30,522,483.10元。

根据上海赛麦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2003年5月23日出具的上赛评报字（2003）第046号《资产评估报告》，以2003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上海宝山杨行铜材厂净资产评估值为3,164.97万元。

②杨行铜材厂改制方案

根据杨行资产经营公司拟定的《杨行铜材厂改制方案》，上海宝山杨行铜材厂评估后的净资产处理方式如下：

| 项目 | 金额 (万元) | 备注 | 拟作为出资 (万元) |
|------------------|------------|--|---------------|
| 2003年3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 | 3,052.25 | 沪审事业（2003）2831号《关于上海宝山杨行铜材厂2003年3月31日净资产审计报告》 | - |
| 2003年3月31日经评估净资产 | 3,164.97 | 上赛评报字（2003）第046号《资产评估报告》 | - |
| 1、扣除国家扶持基金 | 632.99 | 按评估净资产的20%（632.99万元），提取国家扶持基金，国家所有，留给企业使用；其中10%（63.30万元）作为改制后公司残疾股资本金。 | 63.30 |
| 2、扣除对分厂的投资 | 117.48 | 扣除117.48万元对分厂的投资，分厂改制另行处理。 | - |
| 3、转为改制后公司借款 | 900.00 | 用于安排公司原有职工 | - |
| 4、对经营者和管理层的奖励 | 482.90 | 全部作为改制后受奖励者对公司的出资资本金，其中倪林根占50%，剩余50%由倪林根分配。 | 482.90 |
| 5、设置为集体股 | 355.005 | 作为改制后集体股单位对公司的出资资本金。 | 355.005 |

| | | | |
|-----------------|----------|--------------------|----------|
| 6、集体资产协议作价转让给个人 | 676.595 | 作为改制后受让人对公司的出资资本金。 | 676.595 |
| 1-6项合计 | 3,164.97 | | 1,577.80 |

③改制方案审批程序

2003年5月12日，上海市宝山区杨行镇经济联合社、上海市宝山区杨行镇人民政府《关于上海宝山杨行铜材厂改制的批复》同意杨行铜材的改制方案。

2004年1月8日，上海市宝山区杨行镇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出具了《资产确认书》：1、确认上海宝山杨行铜材厂截止2003年3月31日的净资产为3,164.97万元，上赛评报字（2003）第046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果有效；2、确认转让价格为1,576.595万元。

④上海杨行铜材有限公司设立

根据杨行资产经营公司作为出让人与作为受让人的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于2004年1月15日签订的《上海宝山杨行铜材厂产权转让合同》，杨行资产经营公司拟转让的在上海宝山杨行铜材厂的净资产676.595万元中，倪林根受让金额为111.9772万元，姜胜芳受让金额为206.9794万元，倪袁受让金额为178.8192万元，倪浩受让金额为178.8192万元。

2004年3月22日，上海常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拟改制设立的上海杨行铜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常会验字（2004）第1151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04年3月22日，变更后的上海杨行铜材有限公司累积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人民币1,577.80万元，注册资本及比例如下：

| 股东姓名或名称 | 认缴注册资本 | | 实缴注册资本 | |
|---------------|----------|---------|----------|---------|
| | 金额（万元） | 比例(%) | 金额（万元） | 比例(%) |
| 上海杨行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355.0050 | 22.500 | 355.0050 | 22.500 |
| 上海宝山区民政福利企业协会 | 63.3000 | 4.010 | 63.3000 | 4.010 |
| 倪林根 | 353.4272 | 22.400 | 353.4272 | 22.400 |
| 姜胜芳 | 351.8494 | 22.300 | 351.8494 | 22.300 |
| 倪袁 | 227.1092 | 14.395 | 227.1092 | 14.395 |
| 倪浩 | 227.1092 | 14.395 | 227.1092 | 14.395 |
| 合计 | 1,577.80 | 100.000 | 1,577.80 | 100.000 |

2004年4月5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上海杨行铜材有限公司，住所为宝山区蕴川路1536号，法定代

表人倪林根，注册资本人民币1,577.80万元，注册号为3101132027076，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经营范围为“无氧铜杆、有色线材、绝缘包装材料制造加工，钣金、喷漆，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的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以上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5）2010年，上海杨行铜材有限公司股东变更

2010年5月17日，上海市宝山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宝国资委行（2010）8号《关于同意上海市宝山区社会福利企业协会持有上海杨行铜材有限公司的股份无偿划转至上海新宝山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上海市宝山区民政局意见将上海宝山区民政福利企业协会持有的杨行铜材4.01%股权无偿划拨给新宝山资产经营公司。上述划拨后，杨行铜材股权结构如下：

| 股东姓名或名称 | 认缴注册资本 | | 实缴注册资本 | |
|---------------|----------|---------|----------|---------|
| | 金额（万元） | 比例(%) | 金额（万元） | 比例(%) |
| 上海杨行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355.0050 | 22.500 | 355.0050 | 22.500 |
| 上海新宝山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63.3000 | 4.010 | 63.3000 | 4.010 |
| 倪林根 | 353.4272 | 22.400 | 353.4272 | 22.400 |
| 姜胜芳 | 351.8494 | 22.300 | 351.8494 | 22.300 |
| 倪袁 | 227.1092 | 14.395 | 227.1092 | 14.395 |
| 倪浩 | 227.1092 | 14.395 | 227.1092 | 14.395 |
| 合计 | 1,577.80 | 100.000 | 1,577.80 | 100.000 |

截至本预案公告日，上述划拨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中。

4、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杨行铜材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 科目 | 2010-4-30 | 2009-12-31 | 2008-12-31 |
|---------------|-----------|------------|------------|
| | 2010年1~4月 | 2009年度 | 2008年度 |
| 资产总额 | 76,846.48 | 80,804.34 | 55,716.55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31,614.12 | 27,750.17 | 17,254.35 |
| 资产负债率 | 58.86% | 65.64% | 69.01% |
| 营业收入 | 35,648.23 | 90,243.96 | 110,927.48 |
| 利润总额 | 4,544.62 | 12,466.29 | 9,084.82 |
| 净利润 | 3,856.98 | 10,493.26 | 8,759.31 |

金额单位：万元

|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3,863.95 | 10,495.82 | 8,754.61 |
|---------------|----------|-----------|----------|

注：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5、盈利能力和成长性分析

杨行铜材是以生产高电压、大容量变压器用电磁线为主导产业的专业制造企业，目前杨行铜材处于稳定增长期，主营业务突出，盈利能力强。杨行铜材主要产品电磁线的销售价格采用铜价加加工费方式计算，2008-2009年营业收入受铜价波动影响较大，但净利润稳步增长，由2008年度的8,759.31万元增长到2009年度的10,493.26万元，增幅高达19.80%，2010年1-4月实现净利润3,856.98万元。

杨行铜材产品包括无氧铜杆、裸扁铜线、纸包、组合导线、漆包扁线以及换位导线等十几个品种，上万种规格，年产量达到2万吨。作为行业内领先企业，凭借自身良好的品牌效应及产品的核心竞争力，杨行铜材积累了丰富、优质的客户群体，目前杨行铜材已成为国内超大型、大型以及全部合资变压器公司的合格供应商，并且成为中国1000KV变压器用电磁线指定供应商。凭借自身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精益管理方式和良好的行业发展前景，杨行铜材将继续保持较强的盈利能力和稳定的业绩增长。

6、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根据1991年10月24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验资报告》和《验字证明书》、2000年8月15日上海沪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沪博会验字（2000）1045号《验资报告》和2004年3月22日上海常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常会验字（2004）第1151号《验资报告》，杨行铜材设立时及设立后的历次增资全部到位，不存在出资不实的情况。

交易对方承诺，拟出售的杨行铜材股权权属清晰，无设定担保、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亦无涉及所持股权的诉讼、仲裁或司法强制执行及其他重大争议事项。

三、标的资产的预估值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杨行铜材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初步评估。

按资产基础法,对杨行铜材在评估基准日 2010 年 4 月 30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初步评估,评估结果较资产负债表净资产账面值 31,616.30 万元(未经审计),增值 16,756.53 万元,增值率为 53%。

按收益法对杨行铜材在评估基准日 2010 年 4 月 30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初步评估,预估值约为 102,700.00 万元,评估结果较资产负债表净资产账面值 31,616.30 万元(未经审计),增值 71,083.70 万元,增值率为 224.83%。

鉴于资产基础法未能充分体现和反映企业存在的生产技术、经营管理、营销网络及商誉等无形资产的真实价值,也未能有效反映杨行铜材的声誉和品牌对企业价值的提升,故本次预估主要采用收益法的结论。

按照初步评估报告中所预计的 2010 年度盈利预测数据测算,评估结果的市盈率约为 11.7 倍,评估基准日市净率约为 3.25 倍。

本次交易标的预估情况如下表所示:

| 拟购入资产杨行铜材股权的预估值情况 | | | | | 单位: 万元 |
|-------------------|-----------------|------------|-----------|---------|--|
| 评估方法 | 2010年4月30日账面净资产 | 整体股权预估值 | 增减值 | 变化比率 | 差异说明 |
| 1、成本法 | 31,616.30 | 48,372.83 | 16,756.53 | 53% | (1) 成本法: 净资产账面价值为31,616.30万元,预估值为48,372.83万元,预估增值16,756.53万元,增值率为53%。其中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增值较大。 |
| 2、收益法 | 31,616.30 | 102,700.00 | 71,083.70 | 224.83% | (2) 收益法 采取两段法,即本次评估将收益期分为合理预测期和永续期两段,合理预测期从 2010 年 4 月 30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即 2010 年评估基准日之后剩余期间和其后 5 个完整会计年度。对于永续期的价值,假定其在 2015 年后收益状况能够保持在 2015 年的水平不再增长。 预估收益根据杨行铜材的净收益扣减相关资本性支出,得出每年净现金流量。2011 年营业收入约为 138,307.01 万元,而 2015 年年度营业收入约为 168,539.43 万元,2010 年-2015 年复合增长率约为 4.1%。2011 年息前税后净利润为 8,771.79 万元,2015 年息前税后净利润为 12,000.12 万元,其复合增长率为 6.4%,2010 年 5-12 月、2011 年和 2012 年预测净利润分别为 4,359.91 万元、7,790.13 万元和 8,894.20 万元。息前税后净利润的增长率略高于营业收入的增长率,主要是企业单位固定成本随着产销量的上升而降低所致。 折现率取 11%,据此,标的资产预估值合计约为 |

| | | | | | |
|--|--|--|--|--|-------------|
| | | | | | 10.27 亿元左右。 |
|--|--|--|--|--|-------------|

本次交易价格将以最终评估结果为依据确定，最终交易价格可能与上述预估
值存在一定差异。截至本预案披露之日，相关资产的审计和评估工作尚未完成，
最终数据将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第七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重组对公司影响的分析

一、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本公司与杨行铜材均从事以铜为原材料的电磁线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业务，但是两者产品的规格、用途和客户群体存在较大差异，本次交易完成后，将扩大公司的产品线范围，可以通过原材料成本协同控制，充分发挥各自的精益生产竞争优势，同时由于两者面对的客户在宏观经济周期波动过程中的互补性，有利于增强本公司业绩的稳定性。

1、主导产品强强联合，提升竞争实力

本公司是本土企业中最早专业化从事 $\Phi 0.100\text{mm}$ 以下微细漆包线生产的制造商，是微细漆包线领域中极少数总体工艺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某些优势领域已达国际领先水平，且具备了规模化生产能力的本土企业之一；也是唯一能够在高端微细漆包线细分市场领域与国际先进企业进行规模化竞争的中国企业，是我国微细漆包线行业进口替代的主要力量。

杨行铜材的主导产品—高电压、大容量变压器用电磁线，质量可靠性和稳定性在行业内占据领先地位，长期供应给特变电工、天威保变、正泰电器、南京立业、西安西变、ABB、西门子等客户，并在2007年承担制造“国家电网公司1000KV晋东南-南阳-荆门特高压交流试验示范工程”中变压器与电抗器用电磁线。

本次交易完成后，凭借两大拳头产品的品牌优势，公司整体地位随之增强，产品综合竞争力将得到显著提升。

2、原材料成本协同控制，精益生产优势共享

公司产品微细漆包线和杨行铜材高电压、大容量变压器用电磁线主要原材料均是铜。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铜的采购量将大幅度增加，通过协同采购和根据适当需要采取套期保值，将增强公司对原材料采购成本的控制能力。

本公司微细漆包线产品和杨行铜材高电压、大容量变压器用电磁线均要求精益生产，对产品质量的一致性和稳定性要求高。经过长时间积累，本公司和杨行铜材均在精益生产和精细管理方面积累了丰富的丰富经验，形成了各具特色精细化管理

体系。本次交易完成后，有助于两公司共享在生产工艺、精益生产和精细化管理方面的优良经验，进一步提高产品质量的可靠性和稳定性，增强公司产品竞争力。

3、客户优势互补，有利于公司业绩稳定增长

本公司经过20余年的积累，形成了一批以国际和国内知名电子元器件企业为主体的稳定、高端客户群，如世界最大的继电器厂商美国泰科电子和中国最大的继电器厂商厦门宏发，以及深圳欧姆龙、常州富士通、松下电机、惠州LG等知名企业。

杨行铜材经过近20年的发展，目前已成为国内大型变压器公司包括特变电工、天威保变、正泰电器、南京立业、西安西变、ABB、西门子客户的合格供应商，并且成为中国1000KV变压器用电磁线指定供应商。

本公司客户属于消费类电子行业，杨行铜材客户属于投资类电力设备行业。本次交易对于公司优化业务结构、扩大经营规模、提升核心竞争力、增强盈利增长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增加股东价值具有重要意义。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根据现有未经审计的财务资料，杨行铜材2009年度实现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495.82万元，比2008年度增长19.88%，2010年1-4月实现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863.95万元，盈利能力较强，未来发展空间较大。截止2010年4月30日，杨行铜材总资产为76,846.4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8.86%，资产质量良好。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将有所提高，这在根本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由于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正式完成。确切数据以审计结果、评估结果为准，公司将在本预案出具后尽快完成审计、评估和盈利预测工作并再次召开董事会，对相关事项做出补充决议。

三、对公司的其他影响

（一）对公司章程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根据发行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除此之外，本公司暂无其他修改或调整公司章程的计划。

（二）对股东结构有影响，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但存在潜在变更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杨行铜材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杨行铜材原有六名股东成为本公司的股东，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约7,798.00万股，杨行资产经营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新宝山资产经营公司将成为本公司股东，分别持有本公司9.15%，9.11%，9.07%，5.86%，5.86%，1.63%股份（其中，倪林根为倪袁、倪浩之父亲，上述三人构成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约3,991.65万股，占比20.83%，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诸建中家族控制的公司股份比例由交易前的51.57%下降至约30.58%，但诸建中家族对本公司的实际控制地位未发生改变，因此本次交易对本公司股东结构未产生重大影响。

但本次交易完成后，倪林根家族所持股份比例与诸建中家族较为接近，若倪林根家族在二级市场发生增持行为，或诸建中家族在二级市场发生减持行为，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述增减持行为在达到一定比例时需要履行要约收购的相关程序，但仍可能导致本公司发生实际控制人变化的风险。

若杨行铜材原六名股东存在潜在一致行动人的关系，则本公司在本次交易后存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风险。

（三）发行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影响

截至本预案出具之日，本公司暂无对现任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调整的计划。

（四）对上市公司治理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本公司已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清晰界定资产，建立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独立运营的公司管理体制，做到了业务独立、资产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人员独立。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现有管理体系和管理制度将继续保证公司各部门及子公司组成一个有机的整体，运作正常有序，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本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受到影响。

四、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情况

（一）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的出售方为杨行铜材的股东杨行资产经营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新宝山资产经营公司，上述法人和自然人与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诸建中家族无任何关联关系。因此，本次交易本身未构成关联交易。

（二）本次交易后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预计情况

本次交易前，交易对方姜胜芳除持有杨行铜材股权外，还担任昆山市东升变压器辅机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昆山市东升变压器辅机有限公司曾为杨行铜材贷款提供担保，截至本预案公告之日，该笔贷款已经归还。由于生产经营的短期资金周转需要，昆山市东升变压器辅机有限公司曾向杨行铜材借用资金，截至本预案公告之日，上述资金已归还，关联交易影响已消除。除此之外，杨行铜材不存在其它关联交易事项，本次交易不涉及其他关联交易问题。本次交易后，本公司将规范杨行铜材的资金往来，避免相关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杨行资产经营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其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因此如交易对方遵守承诺，则本次交易后不会产生同业竞争情况。

第八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重组过程中，本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保证投资者合法权益：

（一）严格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平地向所有投资者披露可能对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本预案披露后，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地披露公司重组的进展情况。

（二）股份锁定

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杨行资产经营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新宝山资产经营公司均承诺：本次蓉胜超微向我们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中50%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三）其他保护投资者权益的措施

杨行资产经营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新宝山资产经营公司承诺保证其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声明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继续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上遵循五分开原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规范运作上市公司。

二、独立董事意见

就本次交易，公司的独立董事认为：

1、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

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2、杨行铜材的股东杨行资产经营公司、倪林根、姜胜芳、倪袁、倪浩、新宝山资产经营公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诸建中家族的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公司向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发行A股股票的方式购买其所持杨行铜材全部股权的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

3、本次交易符合中国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监管规则，方案合理、切实可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4、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以及签订的意向性协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取得必要的批准、授权、备案和同意后即可实施。

5、承担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评估工作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与本公司不存在影响其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利益关系，具备为本公司提供评估服务的独立性，选聘程序符合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6、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进一步扩大资产和收入规模，实现业务多样化，增强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7、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和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批准。

8、独立董事同意本次董事会就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总体安排。

三、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蓉胜超微本次交易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重组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蓉胜超微董事会编制的本次交易预案符合《重组办法》、《重组规定》及《准则第26号》的要求；

3、蓉胜超微拟购入的杨行铜材股权权属清晰，无设定担保、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亦无涉及所持股权的诉讼、仲裁或司法强制执行及其他重大争议事项；

4、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方式符合有关法规，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5、本次交易不影响蓉胜超微的上市地位，本次交易完成后可扩大公司的资产和营业收入的规模，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提高蓉胜超微行业地位和影响力，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关于本次重组相关人员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一）聘请的专业机构前6个月内买卖蓉胜超微股票的情况

经核查和各方确认，本次交易聘请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等专业机构2009年9月25日至2010年4月25日（以下简称“核查期间”）不曾买卖蓉胜超微股票。

（二）交易对方及其他知情人员前6个月内买卖蓉胜超微股票的情况

交易对方及其他知情人员在核查期间买卖蓉胜超微股票情况如下：

杨行铜材股东、副总经理姜胜芳之子陆昇栋、杨行铜材财务部出纳马慧青、杨行铜材行政部司机吴云锋、蓉胜超微股东珠海铨创于上述期间曾买卖蓉胜超微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1、陆昇栋买卖股票明细如下：

| 变更日期 | 变更股数 | 结余股数 | 变更摘要 |
|------------|--------|--------|------|
| 2009-10-14 | 1,400 | 1,500 | 买入 |
| 2009-11-03 | 100 | 1,600 | 买入 |
| 2009-11-10 | 1,600 | 0 | 卖出 |
| 2010-04-12 | 27,800 | 27,800 | 买入 |
| 2010-04-23 | 27,800 | 0 | 卖出 |
| 2010-04-23 | 27,215 | 27,215 | 买入 |

2、马慧青买卖股票明细如下：

| 变更日期 | 变更股数 | 结余股数 | 变更摘要 |
|------------|-------|-------|------|
| 2010-04-20 | 2,000 | 2,000 | 买入 |
| 2010-04-23 | 2,000 | 0 | 卖出 |

3、吴云锋买卖股票明细如下：

| 变更日期 | 变更股数 | 结余股数 | 变更摘要 |
|-----------|--------|--------|------|
| 2010-4-12 | 25,600 | 25,600 | 买入 |
| 2010-4-13 | 25,600 | 0 | 卖出 |
| 2010-4-19 | 34,955 | 34,955 | 买入 |
| 2010-4-20 | 34,955 | 0 | 卖出 |
| 2010-4-20 | 34,200 | 34,200 | 买入 |
| 2010-4-21 | 34,200 | 0 | 卖出 |
| 2010-4-21 | 100 | 100 | 买入 |
| 2010-4-22 | 100 | 0 | 卖出 |
| 2010-4-26 | 40,000 | 40,000 | 买入 |

4、珠海铎创买卖股票明细如下：

| 变更日期 | 变更股数 | 结余股数 | 变更摘要 |
|------------|-----------|------------|--------|
| 2009-11-02 | 23,179 | 5,662,826 | 卖出 |
| 2009-11-03 | 108,514 | 5,554,312 | 卖出 |
| 2009-11-05 | 115,600 | 5,438,712 | 卖出 |
| 2009-11-06 | 190,000 | 5,248,712 | 卖出 |
| 2009-12-18 | 5,292,000 | 10,540,712 | 持股性质变更 |
| 2010-01-15 | 90,000 | 10,450,712 | 卖出 |
| 2010-01-21 | 100,000 | 10,350,712 | 卖出 |
| 2010-01-22 | 70,000 | 10,280,712 | 卖出 |
| 2010-01-29 | 100,000 | 10,180,712 | 卖出 |
| 2010-02-03 | 110,000 | 10,070,712 | 卖出 |
| 2010-02-09 | 130,000 | 9,940,712 | 卖出 |
| 2010-02-24 | 60,000 | 9,880,712 | 卖出 |
| 2010-02-25 | 50,000 | 9,830,712 | 卖出 |
| 2010-02-26 | 50,000 | 9,780,712 | 卖出 |
| 2010-03-01 | 50,000 | 9,730,712 | 卖出 |
| 2010-03-03 | 50,000 | 9,680,712 | 卖出 |
| 2010-03-05 | 20,000 | 9,660,712 | 卖出 |
| 2010-03-08 | 30,000 | 9,630,712 | 卖出 |

上述三位自然人及珠海铎创均已出具说明，其买卖蓉胜超微股票行为纯属其

自行决定，系投资行为，并未利用相关内幕消息。陆昇栋、吴云锋亦承诺，将买卖蓉胜超微股票所得收益上交蓉胜超微。

除上述人员以外，交易对方及其他知情人员于核查期间没有买卖蓉胜超微股票，亦没有泄露有关信息、建议他人买卖蓉胜超微股票或从事市场操纵等法律、法规禁止的行为。

证监会正在对公司停牌前股票交易情况展开调查，该等调查有可能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进行构成影响。

（三）参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中介机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直系亲属在公告日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参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中介机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直系亲属在公告日前6个月内没有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广东蓉胜超微线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六月